

关于遴选普通高等教育中医药类“十五五”规划教材 (全国普通高等教育中医药类精编教材)

编审委员会委员的通知

_____大学:

为切实做好普通高等教育中医药类“十五五”规划教材暨全国普通高等教育中医药类精编教材（以下简称“精编教材”）的组织建设与评审推荐工作，充分发挥各有关院校在精编教材建设中的主体作用，坚持“精炼、创新、适用”的编写理念，持续打造体现时代要求、符合中医药教育规律的高质量特色教材，上海科学技术出版社拟成立普通高等教育中医药类“十五五”规划教材（全国普通高等教育中医药类精编教材）编审委员会。编审委员会委员将通过院校推荐、择优遴选的方式产生。现将遴选原则与申报条件公布如下：

一、编审委员会委员职责

- （1）组织所在中医药院校做好申报精编教材相关材料搜集、汇总并寄送至出版社等工作。
- （2）协助主任委员评审教材主编、副主编、编委人选。
- （3）主任委员布置的其他精编教材相关事宜。

二、遴选原则

1. 专业性 优先选择具有资深教学经历、深厚教学积淀、长期参与精编教材建设、熟悉精编教材编写体例与风格，并在中医药本科课程体系建设中发挥重要作用的院校教务处主要领导，确保编审委员会成员的专业水平。
2. 代表性 重点面向开设中医药本科教育的高等院校（不含中职、高职院校），确保成员的广泛性与代表性。
3. 均衡性 在全国范围内进行统筹遴选，兼顾不同地区及不同层次院校的发展实际，确保编审委员会在地域与院校类型上的合理覆盖与整体均衡。

三、申报条件

- （1）政治立场坚定，坚决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坚定“四个自信”，做到

“两个维护”，捍卫“两个确立”，认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2) 具有副高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热爱中医药教育事业，具备良好的教学组织与协调能力，在编在岗的院校教务处主要领导，年龄不超过 60 周岁。

(3) 熟悉中医药本科专业课程体系与教学改革发展方向，在教学内容优化、教学方法创新及精编教材使用方面具有较为丰富的实践经验。

四、推荐方式与联系人

本次申报由院校集中推荐，不接受个人申报。请贵校做好集中推荐工作，并于 2026 年 5 月 15 日前将委员推荐表（见附件四）加盖公章后将电子版材料以电子邮件方式通知联系人，纸质版材料邮寄至上海科学技术出版社。

陈玲玲：13501722320；安欣欣：13003254168。

邮箱 chenll@sstp.cn。

邮寄地址：上海市闵行区号景路 159 弄 A 座 10 楼 1002 室（201101）。

上海科学技术出版社有限公司
(上海科学技术出版社)

2026 年 4 月 16 日